

深圳“龙华数字人民币春节留深红包”活动、苏州“数字人民币·苏州年货节京东专场”、“数字王府井 冰雪购物节”活动……多地新一轮春节主题的数字人民币红包试点活动，贯穿整个2月。而配合此次北京数字人民币试点活动，数字人民币“硬钱包”、数字人民币与现钞的双向兑换等功能也亮相。

数字人民币的多次大规模公测为未来全面推广奠定了基础。而从近期多个地方政府披露的信息来看，数字人民币试点城市正在有序扩围中。业内人士表示，可进一步丰富测试场景，大力加强与各方合作，加快数字人民币功能创新，构建更加完善的数字人民币生态体系。



数字人民币无源可视卡。(新华社资料图)

多地数字人民币试点添年味 “新玩法”亮相 试点城市将有序扩围

中签市民踊跃参与试点

今年2月，深圳市开展“龙华数字人民币春节留深红包”活动，面向深圳龙华区商事主体中购买社保的春节留深人员，共发放10万个200元数字人民币红包，共计2000万元。苏州启动“数字人民币·苏州年货节京东专场”，苏州市政府联合京东集团面向在苏州工作或生活的全体市民发放15万个数字人民币红包，每个红包金额200元，共计3000万元。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则主办“数字王府井 冰雪购物节”活动，面向在京个人消费者发放5万个数字人民币红包。每个红包金额200元，共

计1000万元。

此前，数字人民币在多地已经进行过多轮公测，而从目前各地公布的数据来看，无论是在深圳、苏州还是北京，公众参与热情都非常高。以深圳为例，从2月1日9时至2月9日24时活动结束，共有89724个数字人民币红包被领取，使用金额1697.82万元。与此同时，一些中签者还额外往自己的数字人民币钱包充值，共涉及交易金额52.96万元。

在苏州，符合报名条件人数超过140万人，最终通过抽签的形式发放15万个红

包。在北京，共有超过252万市民进行了预约报名，按最终发放5万个红包计算，中签率不足2%。

在各地的数字人民币红包试点活动中，中签市民消费踊跃。来自北京的宁女士表示，2月17日，她在王府井的工美大厦花费50元买了一个纪念章，又在吴裕泰茶庄花费150元买了茶叶，用的都是“碰一碰”的支付方式。“一开始对数字人民币APP的操作界面有点陌生，不过试了两次就熟悉了，我想未来如果全面推开的话，大家会慢慢接受。”她说。

更多“新玩法”亮相

值得注意的是，在此次北京数字人民币红包试点的同时，数字人民币“硬钱包”、数字人民币与现钞的双向兑换等功能也纷纷亮相。

不同于此前使用手机支付数字人民币，无源可视卡、可穿戴设备等脱离手机的数字人民币“硬钱包”也亮相此次试点。以邮储银行为例，其推出了叠加健康宝功能的数字人民币无源可视卡硬钱包以及指纹卡硬钱包，实现了数字人民币支付和健康宝登记的“一卡双应用”。记者在王府井吴裕泰茶庄看到，进店客户持邮储银行数字人民币无源可视卡硬钱包在健康宝设备上一贴，即可完成

健康宝状态查询和登记。而在交易时，只需碰一碰即可完成支付，1.54寸墨水屏可显示交易金额和钱包余额等信息，具备大尺寸可视区和无需充电等特点，对老年群体十分友好。

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工作人员也表示，可穿戴设备是由中国银行与中国联通合作推出的形式多样的智能设备，包括智能手套、智能手表、徽章等，在设备中嵌入数字人民币钱包芯片，通过碰一碰即可完成支付，方便、快捷，适用于运动过程中或没有网络等不方便使用手机的场景，目前邀请部分客户进行体验。

为配合此次数字人民币试点活动，工行在位于王府井大街的新东安支行、金街支行两家网点的8台ATM机上线了数字人民币存取现功能。这意味着在这些ATM机上可进行数字人民币与现钞的双向兑换。

业内人士表示，数字人民币主要定位于流通中现金，与纸钞和硬币等价。银行ATM提供数字人民币与现钞的双向兑换，符合老百姓的使用习惯，也代表着数字人民币进一步走入了人们的生活。经向工商银行工作人员了解，工商银行正在全国试点地区逐步推广数字人民币与现钞的双向兑换功能。

试点城市将有序扩围

数字人民币多次大规模的公测为未来的全面推广奠定了基础。数字人民币先行在深圳、苏州、雄安、成都以及未来的冬奥会场景进行内部封闭试点测试。而从近期多个地方政府披露的信息来看，数字人民币试点城市正在有序扩围中。

2月5日，长沙市开展

“数字人民币体验日”活动。目前，长沙线下支持数字人民币支付的商家共落地3400余个。

另外，2021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提及“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1月，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同仁医院员工食堂首次体验了数字人民币“硬钱包”。2021年

珠海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提及，“做大做强粤澳跨境金融合作(珠海)示范区，争取数字人民币在跨境场景试点使用。”

业内人士也表示，中国人民银行数字货币研究所正加快与各类机构合作，推进试点测试生态体系建设。

(经济参考报)

非法集资迎重磅新规—— 清退资金来源明确

治理非法集资迎来首部专门法规。《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以下称《条例》)日前正式公布。作为首部专门规范非法集资防范和处置工作的行政法规，《条例》对非法集资做出明确定义，并确定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原则，将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值得注意的是，对于市场关注热议的明星代言非法集资事件，此次《条例》也就相关责任认定进行了厘清。据悉，《条例》将自2021年5月1日起施行。

《条例》对非法集资资金清退作了规定。明确了清退资金的来源，其中在非法集资中获得的广告费、代言费、代理费、好处费、返点费、佣金、提成等经济利益等均属于资金清退范围。

“这意味着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如果没有进行严格的审查，发布了非法集资的广告，也要承担相应的责任。有关部门也可以对广告的发布者、经营者进行处罚，这就加大了非法集资广告，以及相应信息发布的审查责任。这也是对民众合法权益的保护。”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

《条例》明确，非法集资是指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

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以许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

针对近年来出现的一些行业乱象，《条例》也进行了规范。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在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等防范化解风险工作中，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对企业名称登记管理采取了一些措施，取得一定成效。

《条例》充分总结吸收各方面经验做法，明确除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另有规定外，企业、个体工商户名称和经营范围中不得包含“金融”“交易所”“交易中心”“理财”“财富管理”“股权众筹”等字样或者内容。

对于市场关注热议的明星代言非法集资事件，此次《条例》也就相关责任认定进行了厘清。根据《条例》，通过广告和互联网传播非法集资信息，是非法集资风险扩散、蔓延的重要渠道。

为有效切断非法集资信息传播链条，《条例》对广告发布规则、相关部门职责等规定了针对性措施：一是禁止违法发布集资类广告信息。二是明确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责任。(央广)